

高齡教育

吳清山 林天祐

高齡教育（the aged education）係指以六十五歲以上國民為對象，所規劃、設計、實施的學習活動，由於高齡者的身心以及社會生活狀況與其他年齡層國民明顯不同，因此在教育目標、制度、內容、教育方式、教育場所等方面的需求也不同，形成一個獨特的教育系統。

高齡教育是高齡社會的產物，高齡社會則是一個國家社會進步、經濟持續發展以及醫療技術提升的結果。社會的進步，使民眾從工作導向中心轉移到兼顧運動休閒活動，確保身心健康；經濟的持續發展，讓國民的生活不虞匱乏，免受飢荒之害；醫療技術的提升，減少群眾遭受疾病侵害。因此，國民的平均壽命大幅延長，高齡人口比率增加，高齡社會於是形成，現今英國、法國、德國、澳洲、日本、美國等先進國家，均已邁入高齡社會。

依據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的定義，當一個國家六十五歲以上人口占國家總人口 14 % 以上時，這個國家就是一個「高齡」（the aged）社會，達 7 % 時就進入「高齡化」（the aging）社會，如果達到 20 % 則稱為「超高齡」（super-aged）社會。過去歐美等先進國家從高齡化社會邁向高齡社會大約需要花五十年的時間，這段時間剛好可以作

為規劃與調整之用，以因應人口結構改變的需求。近年來由於經濟、科技發展突飛猛進，一個國家從高齡化社會到高齡社會所需時間已大幅縮減為約二十五年，如不積極規劃因應，很可能造成社會失調現象。

六十五歲以上高齡者平均仍約有十五歲的餘命，另據統計顯示，多數高齡者身體健康與活力日漸下降，吸取新知、記憶、表達等能力逐漸減弱，社會地位與優勢漸漸喪失，不僅本身無法自我調適，而且容易與晚輩的生活、思維方式等脫節，形成家庭、社會問題，國家甚至會失去這些寶貴的生產力，所以高齡教育已經受到先進國家的高度重视。

我國目前高齡人口占國家總人口的比率已經超過 9 %，預估到民國 107 年就邁入高齡社會，民國 115 年成為超高齡社會，但是過去教育偏重兒童以及青少年教育，對於高齡者的教育措施相對缺乏系統之規劃。展望未來，政府應該在有限的準備時間內，積極展開高齡教育規劃方案，以吸取新知、維護健康、情緒管理、心靈慰藉、人力資源再開發為中心，尤需分析各縣市高齡人口的分布與結構，規劃適合全國以及各地區需要的教育實施方案，使高齡者能安享晚年，並為社會安定、國家生產力注入一股新的力量。